**回归**

学校：南安一中

班级：高一年二班

姓名：陈小莹

     王方阳出生在长江以南。

     那正是大寒的前一天晚上，破旧的土屋里，只用了几把稻草糊着窗子。路过的人哪里想到仅隔着一堵墙里面，有一个新生儿悄然出世。没有忙前忙后的父亲，甚至母亲也奄奄一息。

母子靠着邻居微薄的一点接济和屋前屋后的几小块土地艰难度日。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小方阳常常看见母亲在灯下，眯着眼，小心翼翼地把线穿过针眼。那一双不知流了多少泪的眼睛，让他即使在隆冬，也不至于受了寒。

 南方的冬天最是难捱。但河里的水已不再刺骨，渐渐地，水面开始浮着一两只绿头的鸭子。

方阳早在五六岁就显现出聪慧过人的一面。似乎天生就是水的孩子，他在水岸的湿地，折一枝空心的芦苇，开始绘制一个又一个小小的梦。

夕阳把余晖毫无保留地洒向河水。方阳看着一轮红日坠下山头，他的心里藏着另一件事。

已是三月三的时分，阿森哥哥每天都不在家。他趴在半人高的芦苇丛后，悄悄望着阿森和三五成群的小伙伴下学归来。他们通常有说有笑，谈论着今天先生又讲了哪些有趣的事。

方阳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他们身后那几个沉甸甸的书包。他觉得，书包里的东西，比草地上有漂亮翅膀的蝴蝶更具有吸引力。

晚饭时，张婆婆拉着母亲的手，絮絮地说着。方阳知道她们一定又是在谈论“重要事件”，自觉地埋下头，双手揉着衣角。

 母亲的目光却不时瞟来，似乎这件事与自己有关。方阳的头埋得更深了，差点碰倒了本来就珍贵的一碗稀米粥，气氛变得有些窘迫。

两人的言语时不时地飘到方阳耳边。待送走张婆婆，母亲坐在方阳旁边，并不说话，只是不住地用手摩挲他的头发。

 “张婆婆愿意资助你上学，”最终还是母亲打破了沉寂，“你要好好珍惜学习的机会，更要好好地感谢婆婆。知道吗？”

方阳抬起头，又重重地点下去。他的胸膛里有火在燃烧，脸上却只写满了坚毅。

方阳终于和阿森一样，背上沉沉的书包。他从不愿和小伙伴在下学路上玩闹，每次都急急忙忙地跑回去，恨不得插上翅膀，一下子飞过河去。

到家里，他拿起镰刀，拔腿又跑。先喂饱了张婆婆家的羊，再帮母亲挑几桶水，除掉地里的杂草。这些事都得在天黑前干完。

河岸的芦苇白了一次又一次，方阳在校表现越来越突出，居然争取到省城重点中学的名额！

母亲送他走的那天，久久地拉着他的手。她已经摸不到他的头了。这些年，她的方阳在日复一日的奔跑中，长高了，壮实了。她都看在眼里。

两双手，一双饱经岁月磨洗，青筋盘错，一双坚韧有劲，厚重坚毅，紧紧地握在一起。

方阳依旧是那副勤勤恳恳的样子，唯恐辜负一寸光阴。因为突出的天分，他再次被推荐到更远的地方读书。

锦绣前程似乎已铺好在他眼前，而故乡却离自己越来越远。方阳想起书上的四个字，“为稻粱谋”。常常在有月光的晚上，他就辗转反侧。那间不能挡风遮雨的小土屋，屋后他每天挑水装满的两口大缸，就在他眼前晃荡，晃荡，直到模糊了消失掉。

方阳开始思考。学业完结的时候，有富商邀请他留下，丰厚的酬金和华贵的服饰，听起来确实令人动心。他若愿意签订协议，可就此摆脱穷困，跃居人上！

母亲的笑容又出现在眼前，那笑安详、慈爱，仿佛在鼓励他追求更好的生活。他又想到土屋，想起张婆婆，想起那片土地，那条河。不，不能放弃他的根。

那贫瘠的土地，还哺育着许许多多像他一样的孩子。回去吧，去改变他的家乡，这才是一个游子该做的。才想到这，方阳已经踏上归途。

如今有一批又一批的游客来到这里，他们踏上河岸，看到一座墓碑。

王方阳，富庶一片故土，与其母葬于此。墓碑上如是写道。

老师评语：本文是篇小小说。故事的主人公王方阳自幼家境贫寒，与母亲相依为命，靠张婆婆资助得以实现读书梦想；长大学成之后，拒绝富商以丰厚酬金相挽留而选择回归故乡。情节构思合情合理，有力地突出了感恩的主题。值得称道的是，方阳返回故乡是为了改变故乡，而不仅仅是报答母亲和张婆婆，这就赋予了主题更深广的意义。人物形象塑造方面，通过人物的神情举止以及心理描写，集中刻画了人物的性情特点，比如王方阳的懂事好学，知恩图报。其中不乏有生动形象的细节描写，使读者得以窥见人物丰富的内心世界，人物形象因此呼之欲出。环境描写也比较成功，比如破旧的土屋，不再刺骨的河水，白了一次又一次的芦苇，真实地再现了带有时代特色、地域色彩的农村风貌，不仅为人物形象塑造提供了环境因素，一些环境描写还推动了故事情节的发展。文章还有许多可圈可点之处，结尾的墓碑引人遐思，既突出了主题，又给读者留下了回味的空间。

指导老师：刘节约